

潮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市绵德小学市绵德 幼儿园易址新建工程有关事项的通告

潮府告〔2018〕8号

为切实推进市绵德小学、市绵德幼儿园易址新建工程的建设，促进我市教育事业的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的有关规定，依据市“六城同创”“治六乱”有关要求，现就市绵德小学、市绵德幼儿园易址新建工程有关事项通告如下：

一、工程建设用地范围：绿榕北路和北站四路交叉口西侧（原高级中学征地范围内），具体范围以国土征地红线图为准。

二、工程建设由潮州市教育局作为业主，潮州市政府项目建设中心进行代建管理。

三、工程建设范围内涉及的违法建（构）筑物、搭建物、种植物等清理拆除工作由湘桥区政府依法组织实施。

四、工程建设用地范围内的各类违法建（构）筑物、搭建物、种植物及其他违法用地，其搭建人、使用人应自本通告发布之日起3日内自行清理拆除并清退。逾期不自行拆除、清退的，依法强制执行。

五、工程建设用地范围所属街道办事处及各基层组织要积极配合做好宣传、引导和清拆违章等各项工作，确保市绵德小学、市绵德幼儿园易址新建工程建设工作顺利开展。

六、对妨碍、阻挠、扰乱清拆和学校建设正常秩序，或者煽动群众闹事，妨害国家机关工作人员依法执行公务的，由公安机关依法处理；构成犯罪的，由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七、市绵德小学、市绵德幼儿园易址新建工程办公地址为：

1、潮州市教育局办公地址：潮州市潮州大道中段，联系电话：2801720。

2、潮州市政府项目建设中心办公地址：潮州市潮州大道建设大厦3楼，联系电话：2365625。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